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rong Inc.

百融雲創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8)

建議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由百融雲創（「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刊發，內容有關建議採納本公司的第五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第四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以(i)更新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令其與上市規則中有關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所作相關修訂（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一致；及(ii)作出其他相應改動及內部修訂。上述修訂亦符合開曼群島現行適用法律。董事會建議透過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的方式修訂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並排除現行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對現行組織章程細則進行建議修訂的詳情以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百融雲創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韶峰

香港，2024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韶峰先生及鄭威先生；非執行董事柏林森先生及廖建文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武教授、周浩先生及李耀博士。